

证券代码：200054

证券简称：建车 B

公告编号：2020-014

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总经理工作规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总经理工作规则〉的议案》。议案内容详见附件：《关于修订〈总经理工作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五日

附件：

关于修订《总经理工作规则》的议案

为进一步明确经理层的组成、职责、权限和运作程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2020 年修订版）等相关文件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对《总经理工作规则》进行修订，原 2007 年发布的《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同时废止。修订后的《总经理工作规则》全文如下：

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总经理工作规则

(经 2020 年 2 月 1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修订)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确保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依法规范化运作,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,健全公司各负其责、协调运转、有效制衡的运行和管理机制,明确经理层的组成、职责、权限和运作程序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)以及有关规定,制定本工作规则。

第二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,执行董事会决议,向董事会报告工作,接受董事会的监督管理和监事会的监督,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向董事长报告工作。

第三条 本工作规则适用于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等经理层成员及本规则中涉及的有关人员。

第二章 经理层组成

第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,由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聘任或者解聘;设副总经理若干名、总会计师 1 名,协助总经理工作。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经总经理提名,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。

第五条 总经理每届聘期 3 年,聘期届满可以连聘连任。

第六条 总会计师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第三章 总经理的职责

第七条 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:

- (一)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,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,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;
- (二) 组织实施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;
- (三)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;
- (四)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;
- (五)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;
- (六)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;

(七)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；

(八) 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、福利、奖惩，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；

(九) 经董事会授权，代表公司处理对外事宜和签订包括投资、合作经营、合资经营、借款等在内的经济合同；

(十) 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对外投资、收购出售资产、资产抵押、对外担保、委托理财、关联交易等事项；

(十一) 《公司章程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。

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。

第八条 董事会可根据需要对总经理的授权事项和权限进行调整。总经理在行使职权时，不得变更董事会的决议或者超越授权范围。

第九条 总经理可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。总经理辞职按有关规定办理。

第十条 副总经理及总会计师等行使下列职权：

(一) 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等作为总经理的助手，受总经理委托分管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，对总经理负责，并在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等职责范围内签发有关业务文件；

(二) 协助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的议案、方案、报告和文件的准备；

(三) 组织实施总经理办公会形成的有关决议；

(四) 总经理因特殊情况不能履行职务时，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等受总经理委托代行总经理的职权。

第十一条 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等在行使职权时，应当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履行勤勉和忠实的义务。

第四章 总经理会议制度

第十二条 总经理工作会议包括司务会、总经理办公会、公司专题会和经济活动分析会等。

第十三条 司务会负责检查上一周的工作完成情况，部署本周的工作任务，研究、确定次周需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讨论、决策的议题，并对个别事项的推进方向进行把控。

司务会由总经理主持。总经理因特殊情况不能履行职责时，可以委托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主持；

司务会由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出席；监事可列席会议；总经理或会议主持人可根据会议需

要，决定其他有关人员列席；

司务会召开时间由总经理确定，原则上每周定期召开；

公司办公室负责司务会的会务工作，负责通知、记录和督办。

第十四条 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总经理职责范围内的重要事项，其中属于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应先提交党委会进行讨论。

（一）总经理办公会由总经理主持。总经理因特殊情况不能履行职责时，可以委托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主持；

（二）总经理办公会由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出席；监事、总经理助理级人员等可列席会议；总经理或会议主持人可根据会议需要，决定其他有关人员列席；

（三）总经理办公会召开时间和议题由总经理确定；

（四）总经理办公会可采取现场、电话、视频会议方式或书面签署文件方式召开；

（五）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讨论、决策的议题，需领导班子成员提前一周在司务会上提出并确定，并在次周按时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讨论、决策；总经理办公会召开以前，领导班子成员应就提交会议的议题事先召集有关部门进行研究，提出建议或意见；对意见分歧较大的问题，应向总经理办公会做出说明；

（六）总经理办公会研究或决定问题，在发扬民主的基础上，由总经理做出会议决议。总经理办公会所决定的重大事项应及时或定期向董事会报告；

（七）总经理办公会在决定经营和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、制定重要的规章制度以及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时，应当以民主形式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，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；

（八）《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》是总经理办公会的决议形式。公司办公室负责总经理办公会的记录，并根据会议记录起草《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》，经总经理签发后，根据需要送参会人员及公司有关部门负责人传阅；

（九）公司办公室负责总经理办公会的会务工作，负责会议的通知、记录、纪要和存档。

第十五条 公司专题会负责协调、解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改革管理等活动中的具体事项。

（一）公司专题会由领导班子成员主持，有关人员出席；

（二）公司领导班子成员按照分管工作召开经营管理专题会，研究协调有关问题。公司

专题会在充分听取部门意见的基础上，由主持人提出解决方案；难以形成解决方案的，主持人应当及时提交总经理办公会研究；

（三）公司专题会可采取现场、电话、视频会议方式或书面签署文件方式召开；

（四）《公司专题会会议纪要》是公司专题会的决议形式，公司办公室负责公司专题会议的记录，并根据会议记录起草《公司专题会会议纪要》，经会议主持人签发后，根据需要送参会人员及公司有关部门负责人传阅；

（五）公司办公室负责公司专题会的会务工作，负责会议的通知、记录、纪要和存档。

第十六条 总经理办公会、公司专题会决定的事项，由相关领导班子成员组织有关单位实施，公司办公室负责协调、督办落实。

第十七条 公司经济活动分析会可按月度、季度、年度召开，由总经理主持，或由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主持。会议可采取现场、电话、视频会议方式或书面签署文件方式召开。会议总结月度、季度、年度生产经营及各项执行性事务落实情况，分析存在的问题，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，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部署。

第五章 总经理报告制度

第十八条 总经理应定期或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。报告内容包括（但不限于）：

（一）公司年度计划实施情况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；

（二）公司重大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；

（三）公司资金运用和盈亏情况；

（四）公司重大投资项目和进展情况；

（五）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；

（六）向董事会提供必要的信息和资料，主要包括公司经营、投资、安全等工作报告，以及董事会和监事会认为必要的信息和资料；

（七）总经理应于每年初向董事会提交上一年度的工作报告。

第十九条 总经理在执行董事会决议、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决议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时，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，提请董事会采取应对措施：

（一）实施环境、实施条件等出现重大变化，导致相关决议无法实施或者继续实施可能导致公司利益受损；

(二) 实际执行情况与相关决议内容不一致, 或者执行过程中发现重大风险;

(三) 实际执行进度与相关决议存在重大差异, 继续实施难以实现预期目标。

第二十条 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, 总经理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, 充分说明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, 并提请董事会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:

(一)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、国家产业政策、税收政策、经营模式、产品结构、主要原材料和产品价格、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等内外部生产经营环境出现重大变化;

(二) 预计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、扭亏为盈、同比变动达 50%以上, 或者预计公司实际经营业绩与已披露业绩预告情况存在差异达 20%以上;

(三) 其他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或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。

第六章 总经理绩效评价

第二十一条 总经理的绩效评价, 由董事会负责组织。评价分年度评价与任期评价。

第二十二条 董事会对总经理的绩效评价是确定总经理薪酬以及其他激励的依据。总经理的年度报酬经董事会按有关规定决定。

第七章 附则

第二十三条 本工作规则的制订和修改,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第二十四条 本工作规则未尽事宜或与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冲突时, 从其规定。

第二十五条 本工作规则的解释权属于公司董事会。